

高雄市立小港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81242高雄市小港區平和南路185號
承辦單位：高雄市立小港國民中學
承辦人：林欣穎
電話：07-8215929#220
電子信箱：singing168@gmail.com

受文者：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9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港中學字第11470365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65251321_114703650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「高雄市114年度品德教育參訪研習活動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113至115年推動品德教育實施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係為深化品德核心價值、強化品德教育與社區連結，營造友善校園氛圍，提升教育現場人文素養。
- 三、研習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辦理時間：114年7月22日（星期二）上午8時30分至12時30分。
 - (二)辦理地點：高雄市立小港國民中學北辰五樓視聽教室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校長、學務主任或學務相關人員，計100人。
 - (四)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登入後，輸入研習代碼5074966完成報名。
 - (五)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，請參加人員核實登記公假（課務自理）。

四、檢附實施計畫及課程表（附件一）供參。

正本：高雄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左營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七賢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鼎金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民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林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光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立德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右昌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仁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壽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鹽埕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旗津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義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興仁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瑞豐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正興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後勁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翠屏國民中小學、高雄市立前金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獅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福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楠梓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小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國昌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明華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明義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英明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苓雅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內門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鳥松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永安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社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五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圓富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西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田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南隆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甲仙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樹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橋頭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杉林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美濃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湖內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阿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岡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旗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梓官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蚵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一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大灣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崙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桃源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茂林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那瑪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茄萣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嘉興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彌陀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前峰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龍肚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庄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中芸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潮寮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忠孝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甲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寶來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燕巢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青年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溪埔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翔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文府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巴楠花部落國民中小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立志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立志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天主教道明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道明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、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副本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本校學務處

